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湯效蘭
電話：(02)77366705
Email：middl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六)字第10400311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15吉隆坡英語研習營-實施計畫、2015吉隆坡英語研習營-宣傳海報 請至附件
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moe.gov.tw/>)以文號：1040031164 及驗證碼：ea2008 下
載檔案

主旨：檢送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辦理2015年英語研習營活動
實施計畫及宣導海報各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104年3月9日吉臺校字第10400000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學校係報經本部核准立案之海外私立學校，依我國教育宗旨、各級學校教育目標及現行學制辦學，與國內教育銜接，並接受本部之輔導與補助。
- 三、本研習活動對象為國小六年級升國一至高二學生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4年4月20日截止。
- 四、本案請 貴府（局、署）惠允轉知所屬學校協助公告是項活動訊息並刊登相關網站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、駐馬來西亞代表處教育組、本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

